

全国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估

工作简报

调查评估总体技术组

2011年9月

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

总第23期

《水源地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估》专题

实施方案研讨会会议纪要

2011年9月13日，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组织召开了《水源地地下水基础环境状况调查评估》专题实施方案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研讨会。来自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的专题编制组成员详细介绍了实施方案。

与会领导和专家对专题的实施方案进行了细致的讨论和交流，充分肯定了水源地专题组的现有工作进展和成果，提出了进一步修改完善的意见和建议：

一、进一步明确评估内容，然后针对评估内容开展调查，确定调查对象和范围，以及需要调查的内容；

二、重视资料收集工作，关注水源地勘察报告和水质监测资料；

三、水源地等级划分上，重点关注有无污染、风险大小、服务人口和开采规模等因素，兼顾地下水脆弱性。调查范围上重点关注上游和补给区，兼顾漏斗区范围下游部分；

四、监测点布设方面，要更有针对性，同时突出水源地调查评估的特色；

五、进一步优化表格设计，精炼内容，提高可操作性；

六、与其他课题的评估内容衔接好，为评估工作提供基础资料。

报送：领导小组和办公室

抄送：试点省领导小组、各专题技术组

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

2011年9月14日印发
